



中国认可
国际互认
检测
TESTING
CNAS L1706

检验报告

TEST REPORT



报告编号: F202412298924

样品受理号: 5073955-7

样品名称: 草莓味注心饼干

型号规格: 50克

委托单位: 广东滨崎食品有限公司



广东省江门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

(检验检测专用章)

2024年12月17日



NO.F20241229824

广东省江门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
检验报告

共 3 页第 1 页

样品名称 (型号、规格、商标、等级)	草莓味注心饼干 50 克	生产日期	2024-11-27
		出厂编号(批号)	——
		抽(送)样单号	5073955
		样品受理号	5073955-7
受检单位	——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生产单位	广东滨崎食品有限公司	样品数量	24 盒
委托单位	广东滨崎食品有限公司	抽样基数	——
抽样地点	——	抽(送)样日期	2024-12-06
来样方式/抽(送)样者	送样/黄肖琼	验讫日期	2024-12-17
检验依据	GB/T 20980-2021《饼干质量通则》； JJF 1070-2023《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》。 GB 5009.3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水分的测定》。 GB 5009.227-202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过氧化值的测定》。 GB 5009.229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酸价的测定》。 GB 5009.12-202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铅的测定》。 GB 5009.34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二氧化硫的测定》。 (其他检验依据见附注)		
判定依据	GB 29921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 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 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 GB 7100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饼干》； GB/T 20980-2021《饼干质量通则》；		
检验结论	该样品共检 13 项，所检项目符合判定依据的要求(详见下页)。 		
备注	(1)本次检验所检项目由委托方指定。 (2)委托方声称：①生产日期；②规格；③生产单位；④销售形式：150 克、100 克、50 克、37 克、散装称重规格系列。		

批准：

李振球

李振球

审核：

陈颂伟

陈颂伟

主检：

陈忆霞

陈忆霞

地址：广东省江门市建设三路 48 号



防伪码：e3b5aaf1521d4f4de3





NO.F202412298924

广东省江门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
检 验 报 告

共 3 页第 2 页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标准要求 [夹心(或注心)饼干]	检验结果	单项评价
1	形态	—	外形完整,边缘整齐,夹心饼干不错位,不脱片,饼干表面应符合饼干单片要求,夹心层厚薄基本均匀,夹心或注心料无明显外溢	符合	合格
	色泽	—	具有该产品应有的色泽。饼干单片夹心或注心料呈该料应有的色泽	符合	
	滋味与口感	—	应符合产品所调制的香味,无异味,口感疏松或松脆	符合	
	组织	—	层次分明,饼干单片断面应具有其相应产品的结构	符合	
	杂质	—	无正常视力可见的外来异物	符合	
2	净含量	—	允许短缺量: 4.5g (标注净含量: 50g)	单件实际含量: 50.1g	合格
3	水分	%	≤4.0	2.10	合格
4	碱度 (以碳酸钠计)	%	≤0.4	0.154	合格
5	酸价(以脂肪计) (KOH)	mg/g	≤5	0.45	合格
6	过氧化值 (以脂肪计)	g/100g	≤0.25	0.028	合格
7	铅(以Pb计)	mg/kg	≤0.5	未检出 (定量限: 0.05mg/kg)	合格
8	二氧化硫残留量 (以SO ₂ 计)	g/kg	≤0.1	0.0162	合格
9	菌落总数	CFU/g	n=5, c=2, m=10 ⁴ , M=10 ⁵	30; <10; 35; 10; 30	合格
10	大肠菌群	CFU/g	n=5, c=2, m=10, M=10 ²	<10; <10; <10; <10; <10	合格
11	霉菌	CFU/g	≤50	<10	合格
12	沙门氏菌	/25g	n=5, c=0, m=0	未检出; 未检出; 未检出; 未检出; 未检出	合格
13	金黄色葡萄球菌	CFU/g	n=5, c=1, m=100, M=1000	<10; <10; <10; <10; <10	合格

附注:

1. 试验地点(如与本报告地址不同): _____
2. 委托单位地址: 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堡棠路 51 号
3. 检验环境条件: 按标准要求
4. 抽样程序(如适用): _____

邮编: _____



NO.F202412298924

广东省江门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
检验报告

共 3 页第 3 页

- 5. 样品特性及状态:完好无异常
- 6. 偏离标准方法的说明(如适用): _____
- 7. 检验结果不确定度说明(如适用): _____
- 8. 分包项目及分包方(如适用): _____
- 9. 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,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。
- 10. 检验结果栏中“/”表示项目未进行检验,“—”表示该项目不适用。
- 11. 接检验依据栏:
 - GB 4789.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微生物学检验菌落总数测定》。
 - GB 4789.3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微生物学检验大肠菌群计数》。
 - GB 4789.4-202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沙门氏菌检验》。
 - GB 4789.10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微生物学检验金黄色葡萄球菌检验》。
 - GB 4789.15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微生物学检验霉菌和酵母计数》。

